

檔 號：
保存年限：

臺北市政府勞動局 函

地址：110204臺北市信義區市府路1號5樓
承辦人：林小姐
電話：02-2720-8889轉3327
傳真：02-2759-6661

受文者：臺北市立景興國民中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1年5月23日

發文字號：北市勞動字第1110120357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勞動部函1110520勞動條3字第1110140518號（20927921_1110120357_1_ATTACHMENT1.pdf）

主旨：函轉勞動部函釋為因應嚴重特殊傳染性肺炎疫情所生請假疑義，請轉知相關單位知悉並依法辦理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依據勞動部111年5月20日勞動條3字第1110140518號函（影本隨附）。

正本：臺北市政府各機關學校（臺北市政府勞動局除外）

副本：電
交 2022/05/24 15:01 文
章

景興國中 1110524



PSAA1116003782